

第七屆第一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第 7 屆第 1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紀錄

壹、時間：100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台灣國家婦女館（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 15 號 9 樓）

參、主持人：江董事長宜樺

肆、出席人員 記錄：陳怡文

李常務董事安妮	李安妮
張常務董事珏	張 珏
范常務董事國勇	范國勇
黃常務董事馨慧	黃馨慧
黃董事瑞汝	黃瑞汝
王董事介言	請 假
張董事瓊玲	張瓊玲
林董事春鳳	請 假
彭董事懷真	彭懷真
汲董事宇荷	汲宇荷
張董事錦麗	張錦麗
楊董事進添	請 假
吳董事清基	請 假
曾董事勇夫	黃瑞汝代
楊董事永明	黃馨慧代
邱董事文達	請 假
王董事如玄	范國勇代
孫董事大川	請 假
李監察人述德	請 假
石監察人素梅	請 假
張監察人豐淦	請 假

伍、列席人員

外交部外交部 NGO 委員會組長	趙向群
教育部社教司專門委員	楊修安
法務部法律事務司副司長	鍾瑞蘭
法務部法律事務司編審	張玉真
行政院新聞局簡任編譯	張惠君
行政院衛生署國健局主任祕書	蕭淑珍

行政院原民會衛生福利處副處長	王美蘋
財政部國庫署組長	黃細清
行政院主計處專門委員	黃鴻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葉曙雯
行政院一組參議	吳雅慧
內政部中部辦公室	林國輝
內政部社會司專門委員	楊筱雲
本會黃執行長碧霞	黃碧霞
本會黃副執行長鈴翔	黃鈴翔
本會同仁	顏玉如、莊淳惠、顏詩怡、陳麗蓉 吳昀、林素麗、李芳瑾、陳慧怡 陳怡文、林睿軍、萬秀娟、馮瓊瑩 蕭伊真、張政榮

陸、主席致詞：（略）

柒、討論案

第一案：本會第 7 屆董事長暨常務董事選舉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本屆董事長暨常務董事選舉，應到人數 19 位，實到人數 13 位(含委託 3 位)。
- 二、董事長選舉投票結果：江董事宜樺獲得 12 票，當選本會第 7 屆董事長，並為當然之常務董事。
- 三、常務董事選舉投票結果：李董事安妮 8 票、張董事珏 8 票、范董事國勇 6 票、黃董事馨慧 6 票、汲董事宇荷 5 票、彭董事懷真 4 票、黃董事瑞汝 4 票、張董事錦麗 4 票、張董事瓊玲 2 票，由得票數最高的前 4 名：李董事安妮、張董事珏、范董事國勇、黃董事馨慧等 4 位，當選為常務董事。
- 四、本會第 7 屆常務董事為：江董事長宜樺、李常務董事安妮、張常務董事珏、范常務董事國勇、黃常務董事馨慧等 5 人。

第二案：本會 101 年（西元 2012 年）預算案，提請討論。

決議：原則通過，請依行政院主計處修訂之預算書格式修正後，依規定送請主管機關內政部審核。

捌、報告案

第一案：本會第 7 屆董事監察人聘（派）案，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請依規定進行法人變更程序。

第二案：本會第 6 屆第 8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案。

決定：洽悉。

第三案：提報本會 100 年度 1 至 4 月業務執行報告案。

決定：

一、因應「CEDAW 國內施行法已於 5 月 20 日立法通過，實務推動可參考兩公約作法，於行政院婦權會提案，責成相關部會共同進行法規政策檢視，及進行國家報告的修正等工作。

二、有關「普及照顧政策研議」小組，成效良好，應持續召開，並將歷次討論資料上網，供與會者參考。

三、有關「婦女團體溝通平台」辦理成效，請於下次董監事會議中專案報告。

四、有關本年度 APEC 婦女會議形式有所改變乙事，請密切掌握主辦國美國之傳達資訊，及早因應，並將進度知會董事。

五、為使常務董事能協助本會業務推展，可參考行政院婦權會分工小組模式，將本會業務分組，由常務董事分工與長期帶領，相關執行方式請另行規劃之。

第四案：提報本會 100 年度 1 至 4 月財務報告暨 99 年度決算案。

決定：洽悉。

第五案：本（100）年度參與「聯合國第 55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暨非政府組織周邊會議」報告案。

決定：

一.本次組團參與 NGO—CSW 會議，及成功與國際非政府組織合組論壇乙事，有賴謝臥龍與嚴祥鸞兩位老師之居中協調，貢獻良多，再此一併誌謝。

二.餘，洽悉。

第六案：本會與加拿大合作「APEC 微型手工藝產品國際行銷合作實驗計劃」報告案。

決定：洽悉。請積極辦理，並適時邀請原民會提供協助。

第七案：有關「全國婦女國是會議」、「性別政策綱領（草案）」執行情形及後續規劃報告案。

決定：洽悉。請積極辦理。

玖、散會（下午 5 時）

與會者發言摘要

報告案

第一案：本會第 7 屆董事監察人聘（派）案，報請 公鑒。

江董事長宜樺：

本案洽悉。

討論案

第一案：本會第 7 屆董事長暨常務董事選舉案，提請討論。

本屆董事長暨常務董事選舉應到人數 19 位，實到 人數 13 位(含委託 3 位)。董事長選舉結果：江董事宜樺 12 票，李董事安妮 1 票，江董事宜樺獲得最高票當選本屆董事長，並為當然之常務董事。餘 4 位常務董 事選舉結果：李董事安妮 8 票、張董事珏 8 票、范董事國勇 6 票、黃董事馨慧 6 票、汲董事宇荷 5 票、彭董事懷真 4 票、黃董事瑞汝 4 票、張董事錦麗 4 票、張董事 瓊玲 2 票，由得票數最高的前四名：李董事安妮、張董事珏、范董事國勇、黃董事馨慧等四位，當選本會第 7 屆常務董事。

第二案：本會 101 年(西元 2012 年)預算案，提請討論。

范常務董事國勇：

請各位翻到預算書第 18 頁，第一項 CEDAW 公約推動，上年度是編 100 萬，今年度卻 提高到 500 萬，變動這麼多的原因為何？第 19 頁第 8 項，我國成立亞太性別研究中心可行性研究，可行性是要做研究案還是其他方式？我們以前提過要做 WLN 的祕書單位，研究結果如何？國際人才培育部分要用 100 萬，對照第 7 頁(8)，我們贊成培養年輕人參加國際會議，何種國際會議我們才補助？另外，第 17 頁，政府委辦婦女館當中有 400 萬，但屆時性平處已經成立了，為什麼預算是編在衛生福利部而非性別平等處？

黃執行長碧霞：

第 18 頁的 CEDAW 公約推動預算部分，因今年 5 月 20 日通過 CEDAW 公約國內施行 法，101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要求 3 年內須檢視所有政策法令有無違反該公約並作修正，時間相當緊迫，我們向公彩回饋金表達此一急迫需求，他們也同意支援 500 萬。我們會規劃相關教材，因為很多人對公約相當陌生，我們會請 婦女團體協助相關法規之案例探討。國家婦女館目前是設在內政部，但未來設在 衛福部的可 能性比較高，因此預算編在衛福部。

黃副執行長鈴翔：

CEDAW 預算差別甚大，因為施行法規定 在 3 年內要完成法律檢視，我們希望

在過去基礎上把重點放在後續法案和案例的整理以及國內運作機制的研議。亞太研究中心可行性評估編 60 萬，今年度 APEC 會議中有做體制上的調整，如果我們還朝向 WLN 做規劃的話，恐無法因應其變動。較為可行的辦法是，比照國內 APEC 颱風中心或中小企業危機管理中心的模式，來推動亞太性別研究中心，因此這部分我們也有編列預算。另外，在國際交流人才培育方面，不管在 UN-CSW 或 APEC 都強調女性培訓，目前青輔會跟教育部都有推動青少年培育相關工作，我們想要有所區隔，這裡面主要是要培養年輕女性參與國際事務會議，並規劃和推動實質參與機會。

江董事長宜樺：

不曉得范董事對剛剛的說明有沒有進一步詢問的地方？或是其他董事有沒有其他意見？

范常務董事國勇：

我想要瞭解哪些會議是在補助的範圍內，哪些不屬於補助範圍，需建立規則。

黃副執行長鈴翔：

是以本會已參與的國際會議為主，如 CSW、APEC 相關婦女會議。

李常務董事安妮：

一般而言，下年度工作報告會在年底前的董事會提出做報告，但現在因為 5 月 30 日前內政部就要彙整所有基金會下一年度的預算，以便送立法院審查。所以基金會才會先框出預算，我想工作細目下次董事會時，基金會會再提出，屆時我們可以再做細部討論。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李董事的說明。對於預算的編列方式，各位是否還有其他疑問？

彭董事懷真：

先看預算書的第 23 頁資產負債預計表，一般來說，資產負債預計表要呈現錢從哪裡來、花在哪些地方。基金會做預計表的困難在於，今年還沒過完，明年又是用預估的，所以會有兩個預計數。我個人認為應該做成兩個表呈現年度變化，一是呈現 99 年底至 100 年，另一個是 100 年至 101 年，比較增減時用兩個預計的數字是沒有意義的。頁 17-18 收入明細表的數字應該再對照頁 23 的資產負債表。這樣做的原因在於做預算是很不確定的，加上今年的又特別難做，包括明年行政院組織變動，很欽佩執行長已經找了一些公彩的錢，這是一個好現象，但我們也要預估當中的變動狀況，可能會有一些不確定性。現在是 5 月了，已經知道 99 年度的決算，我們可以從中做一些推估和研判，讓董事們更清楚其中的變化，監察人也能有較明確的方向。

行政院主計處黃專門委員鴻文：

資產負債預計表是在表達特定日整個基金會資產、負債、淨值的狀況，因預算係預計，所以放在後面列為參考表。至於彭董事提到頁 17 的收支明細，應該對照的是頁 13 的收支表內容，不是用來對照頁 23 資產負債表。

江董事長宜樺：

彭董事所提第 23 頁希望看到的決算是放在第一欄裡，可以參考前年度的決算。至於 17 頁的部分，要感謝主計處代表的說明，請對照第 13 頁。預算書部分請問各位董事有哪些指教？

行政院主計處黃專門委員鴻文：

今年書表 5 月有作修正，如預算書的說明增加以前年度的執行狀況，預算書請配合修正。另決算書第 9 頁與預算書第 13 頁所列科目名稱不一，第 9 頁表達專案研究發展和專案網絡平台，第 13 頁則是業務研究發展和業務網絡，科目名稱不同，請說明緣由。

黃副執行長鈴翔：

請董監事同意我們更新資料後直接用書面請各位確認。剛剛監察人提到，我們在科目說明的標題上有些不同，這是因為明年組織調整後，專案經費部分可能會有內容變動，所以在項目說法上會有點出入。

江董事長宜樺：

預算書的格式請依行政院主計處今年 5 月的新規定。預算案原則通過，請依程序在 5 月底之前將 101 年度預算報請主管機關審核。

報告案

第二案：本會第 6 屆第 8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案。

黃執行長碧霞：

李董事和范董事也有參加行政院的籌備會議，細節部分有邀集相關行政院法規、人事部門參與 後續工作。有關場地的部分，目前行政院院本部沒有場地，性平處暫難設在院本部，地點已另外接洽。至於整修經費的部分，已接洽可以動用第二預備金方式辦理。人員的部分比較複雜，1 月 1 日要開始的話，其實在此之前人員就要先選，我們也和人事部門討論兩種方式，一種是先開出人選條件做甄選，或是 1 月 1 日再甄選，陸續到任。這部分還在向相關單位確認中。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執行長補充。各位對於剛剛報告之第 6 屆第 8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的各項決議案，有沒有進一步想要瞭解細節？

李常務董事安妮：

有關性平處人員部分，婦女科這邊曾為第 7 屆、第 8 屆委員舉辦交流活動，當時行政院曾公開承諾 40 名員額。開會時，我和范委員雖同意 40 人逐步到位，但希望在一定的時限內完成，否則 1 月 1 日沒法立即上手。是否下半年能積極進行？

黃執行長碧霞：

如果按照組改的方向，是 1 月 1 日才陸續開始，我們和人事部門協商的構想，是希望先找到人選，1 月 1 日才可能開始發派令；如果能在前面先作業好，1 月 1 日發派令是可以配合的模式。我們希望是第一年 30 人，第二、三年各 5 人。場地部分和國有財產局再洽談。

江董事長宜樺：

如無其他意見，本案洽悉。

第三案：提報本會 100 年度 1 至 4 月業務執行報告案。

江董事長宜樺：

這個案子是關於本會今年度 1 至 4 月業務執行狀況，請教各位董事有什麼指正？

黃常務董事馨慧：

1 至 4 月基金會已經做了這麼多事情，我非常感佩。對於業務執行內容，我提供兩項建議：第一項是有關第 35 頁(7)研議 CEDAW 公約在地推動的工作，目前基金會是先以讀書會方式進行，我今天也參與 CEDAW 讀書會，獲益匪淺，期待各位董監事一起參與，這部分的討論對於未來公約在地推動的相關工作，可以有更多、更深入的研討跟意見；未來包括五院和各部會都要來推動，但目前他們對法案的檢核不夠熟悉瞭解，基金會未來扮演重要角色。目前缺乏相關資料的收集和資料庫，建議基金會多編預算來協助。第二項建議是有關第 35 頁(8)召開普及照顧政策會議的工作，目前政府在研擬長照服務法，民間團體亦相當關注，希望能夠更積極召開普及照顧小組會議，讓這些討論和相關內容可以更深入研討，並提供政府更具體的建議。

江董事長宜樺：

請基金會列為業務執行的參考。

范常務董事國勇：

陳芬玲老師的名字改為「苓」。

張董事錦麗：

和民間團體合作案例分析計畫是很好的，但為何只選擇這 9 個團體撰寫範例，能否廣邀其他團體？案例實在太多了，基金會是分階段辦理？還是有其他規劃？

黃副執行長鈴翔：

第一階段選擇這 9 個團體，是因為過去兩年中他們已和基金會合作辦理 CEDAW 公約民間影子報告及政府對話會議；目前我們也正研議如何將所有 16 條條文相關內容更加細分，並根據其主題擴大與相關民間團體的合作。

黃執行長碧霞：

我們下半年會利用公彩 500 萬來擴大撰寫案例。

張常務董事珏：

和政府合作的團體很多，可以廣邀團體。

李常務董事安妮：

我必須提醒，不要混淆國家報告和影子報告；在編列預算時也要區隔，不應混為一談。國家報告的部分，各部會應該自行編列預算撰寫他們所負責的條約，基金會的角色應該是去協助民間團體撰寫影子報告，並辦理溝通平台來將兩份報告做對照比較。

江董事長宜樺：

國家報告對象是各部會，或可比照去年兩公約施行法的方式，由法務部以專案協助檢討國內所有法規與兩公約不符之處，為兩公約施行做準備工作。CEDAW 施行法不久前通過，剛好有法源依據，可以考慮透過院長主持的婦權會來提案，把剛剛的建議及國家報告的部分責成相關部會，就明年度預算編列經費。

黃副執行長鈴翔：

國家報告相關工作分工各部會應該扮演什麼角色，影子報告怎麼搭配等相關問題，婦女科會在會前會提案規劃。

彭董事懷真：

有關黃馨慧董事提到第 42 頁 1 月 27 日普及照顧相關事宜，後來曾次長也有召開會議，這也是資訊與會議的混亂，建議基金會可以在網頁上列出時間和執行進度，讓委員可以馬上掌握最新發展。4 位當選的常務董事也請多勞心些，分工管理各業務的辦理情形，不用每次參加會議都要重新上手。

黃董事瑞汝：

要不要讓董事專責化的問題今天就可以討論了。第 36 頁(3)基金會都會辦理相關性別平等教育講座，深度和廣度都不斷成長。溝通平台這幾年到底有甚麼成效，平台申請的專案集中關注的議題為何、縣市分布問題，例如嘉義、南投、彰化、苗栗、新北縣這些縣市婦女團體被提名和扶植的機會較少，如何透過平台計畫讓他們可以得到相關成長。就我自己的經驗，雲林縣的婦女團體現在蓬勃發展，彼此分工、議題掌握方面也有進步，因此婦女團體培力和婦女團體資源下放是需要有方法的。下次會議請基金會承辦人說明溝通平台是否有一些分析或記錄不同的意見，希望針對沒有提案或是較沒有婦團的縣市可否做一些努力。

江董事長宜樺：

婦女團體溝通平台執行情形的分析報告，請幕僚單位安排下次會議上以報告案方式呈現。至於常務董事分工部分，請會後交換意見，下次董監事會議就可以確認。

張董事瓊玲：

未來分工應該用主題分工還是業務分工，可以進一步討論。就執行層面，可以參考行政院婦權會的方式，各自登記有興趣的主題，但是其他主題行有餘力也可以共同參與協助。

江董事長宜樺：

相當於主修、副修的觀念。

張董事瓊玲：

第 41 頁 CEDAW 公約推動的部分，從 1 到 4 月目前是有 9 個團體接受補助案例分析計畫，未來如何鼓勵更多團體參與，應該建立清楚的規則。

江董事長宜樺：

培育年輕女性參與 CSW 和 APEC 等國際活動、以及鼓勵更多團體參與 CEDAW 公約的推動工作，都需要有辦理方法，請基金會建立清楚的補助辦法，並盡快對外公開說明。

汲董事宇荷：

今年 9 月召開的 APEC 會議，WES 尚未將細部的辦法釋出給相關的經濟體，想請教基金會目前有什麼瞭解或計畫。

黃副執行長鈴翔：

有關今年 9 月召開的 APEC 婦女會議時間預定 9 月 13-16 日在舊金山召開，不過美國希望把去年 GFPN 和 WLN 合併為 WES，下面有兩個工作層級：第一是 working level 的工作小組會議，第二個是 high level 的部長級會議，這兩個會議結

論再提到領袖會議做倡議。這是目前看到的調整，但美國尚未釋出更詳細的資訊給相關經濟體。

江董事長宜樺：

如果有具體的發展，請基金會 email 通知董事。

汲董事宇荷：

現在他們有些爭議，因此尚未對外公開，雖然是 9 月的事情，但如果我們要參加，最晚就是 6 月要開始計畫。以目前狀況，他們好像也要把婦女會議層級拉高，區分公私部門的架構還是一樣，因此國內還是應該先通知可能代表，盡早聯繫準備。

李常務董事安妮：

據我了解王雪紅董事長正在規劃一個 APEC 婦女論壇，由專門負責國際事務的同仁在執行，將來如何利用性別議題在 APEC 會議中提升能見度和表現，透過其婦女論壇發起或是積極倡議，可以提供很好的發揮機會。但回到 APEC 本身，外交部和經濟部是 APEC 核心部會，也要請他們多支持。

汲董事宇荷：

希望我們未來能在 WES 議題上占有重要位置。

江董事長宜樺：

本案洽悉。

第四案：提報本會 100 年度 1 月至 4 月財務報告暨 99 年度決算案。

汲董事宇荷：

程序上是會計師查核後再拿到董事會通過嗎？

黃副執行長鈴翔：

我們今年的部分是先提報董事會，董事會通過後才送請 3 位監察人做監察報告。這次送給各位的決算書部分，就是針對已經完成查核的確認資料。

汲董事宇荷：

一般來講，應該是要會計師簽證之後才要給董事會通過？還是要董事會通過後再送會計師簽證？

江董事長宜樺：

這部分容我們再瞭解財團法人應該如何運作。本案洽悉。

第五案：本(100)年度參與「聯合國第 55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暨非政府組織周邊會

議」報告案。

張常務董事珏：

這次在外館舉辦的論壇很成功，謝臥龍教授和嚴祥鸞教授兩位學者有所貢獻，記錄報告應該註明。回國後基金會立即積極辦理農村性別議題的研究，值得肯定。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張董事的提點。請同仁將與國際 NGO 合作辦理論壇的紀錄(頁 47 第 2 段)，增補誌謝嚴祥鸞教授與謝臥龍教授。本案洽悉。

第六案：本會參與加拿大合作「APEC 微型手工藝品國際行銷合作實驗計畫」報告案。

李常務董事安妮：

請說明諮詢顧問委員會的成員有哪些？國貿局和原民會扮演甚麼角色？最後彙整的單位為何？

黃副執行長鈴翔：

有關於本次諮詢委員會主要有三類成員：第一類是公部門代表，有經濟部、國貿局中小企業處、內政部、勞委會的代表，原民會並無參與；另一類是工藝館；第三類是屏東、高雄和台東三地的在地團體。至於評估的部分由基金會控管。

范常務董事國勇：

我好奇的是為何原民會沒有被邀請？

行政院原民會衛生福利處王副處長美蘋：

我們期盼這個委員會要納入原民會。

江董事長宜樺：

請加聘原民會代表擔任諮詢顧問委員會成員。

張常務董事珏：

我想知道這計畫只針對原鄉嗎？像災區六龜不是原鄉，但仍是偏鄉，卻一直得不到資源。

黃副執行長鈴翔：

先建立 know how (目前先就相關議題如產品訂價、如何保障生產者權利、如何做外銷等問題)，未來才能擴及偏鄉。

江董事長宜樺：

本案洽悉。

第七案：有關「全國婦女國是會」、「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草案)」執行情形及後續規劃報告案。

范常務董事國勇：

我想這個事情很重要，希望在期程上要把握，積極規劃，把各篇會議時程編排。

張常務董事珏：

這次很難得各縣市都有參與國是會議，應該要發掘縣市的不足，去做協助。

江董事長宜樺：

綱領是重要的歷史文獻，今年下半年的修訂會議非常重要，不管在內容上還是文字上，要能夠千錘百鍊，也請各位董事協助。本案洽悉。

彭董事懷真：

請讓新董事認識一下基金會的同事。

江董事長宜樺：

請副執行長主持介紹。（工作人員介紹略）

彭董事懷真：

性平處成立之後應該要和基金會有很好的搭配，在性平處剛組成的空窗期，如何讓業務順利發展？基金會董事聘期是到後年，婦權會委員則到明年，這幾位董事會跨越的時間比較久，也幫助性平處較順利執行。婦權基金會是否有足夠的資金挹注，而不用忙於籌措經費？這樣才能扮演很好的角色。

張董事錦麗：

婦權會小組有些議題的討論是跨部會的，這樣能夠成立專案小組請基金會的同仁來協助或作幕僚嗎？

黃副執行長鈴翔：

其實基金會一直都有扮演協助的角色。

江董事長宜樺：

有很多東西是非正式網絡，婦權會很多委員也擔任婦權基金會的董事，絕大部分的委員都彼此認識，當然我們在權責分工上會有分寸。明年1月初行政院性平處成立的時候，如果我還擔任董事長的話，我會出面邀請大家互相認識。